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用于国家职业技能鉴定

速录师

SULUSHI (基础知识)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组织编写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用于国家职业技能鉴定

速录师

SULUSHI (基础知识)

编审委员会

主任 陈 宇
副主任 陈李翔
委员 唐亚伟 陈 敏 费觉敏 关保昌 曹右琦
陈 蕾 韩珠璇 唐可亮 陈瑛洁 苏丽莹
王 芳 张 炯

本书编审人员

主 编 唐亚伟 关保昌
编 著 田朝凤 刘 杨 关保昌 唐可为
廖 清 王胜杰
主 审 刘新成
审 稿 唐可亮 山 英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速录师：基础知识/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组织编写.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5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ISBN 7-5045-5275-5

I. 速… II. 中… III. 文字处理-技术培训-教材 IV. TP39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2687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版人：张梦欣

*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5 印张 120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4000 册

定价：9.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64929211

发行部电话：010-64911190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911344

前 言

为加强速录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在完成《国家职业标准——速录师（试行）》（以下简称《标准》）制定工作的基础上，组织参加《标准》编写和审定的专家及其他有关专家，编写了《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速录师》（以下简称《教程》）。

《教程》紧贴《标准》，内容上，力求体现“以职业活动为导向，以职业技能为核心”的指导思想，突出职业培训特色；结构上，针对速录师职业活动的领域，按照模块化的方式，分速录员、速录师和高级速录师3个级别进行编写。《教程》的基础知识部分内容涵盖《标准》的“基本要求”；技能部分的章对应于《标准》的“职业功能”，节对应于《标准》的“工作内容”，节中阐述的内容对应于《标准》的“技能要求”和“相关知识”。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速录师（基础知识）》适用于对速录员、速录师和高级速录师的培训，是开展职业技能鉴定的推荐辅导用书。

当今时代科学技术突飞猛进，随着速录实践的不断发展和科学技术研究的不断深入，速录的内涵和科技自动化水平将会不断得到丰富和提高，速录知识和科技水平将永远处于不断的创新和发展之中，衷心期待更多的业内人士为繁荣速录事业做出新的努力。

本教程在编写过程中为避免内容冗长，在书中主要选用了通过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鉴定的、社会上使用比较广泛的亚伟中文速录机为例。

本书由田朝凤、刘杨、关保昌、唐可为、廖清、王胜杰编著，唐亚伟、关保昌主编；唐可亮、山英审稿，刘新成主审。

由于时间仓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目 录

CONTENTS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第一章 职业道德	(1)
第一节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1)
第二节 职业守则	(4)
第二章 基础知识	(11)
第一节 速录基础知识	(11)
第二节 现代汉语规范基础知识	(25)
第三节 计算机基础知识	(37)
 附录一 汉语拼音方案	(54)
附录二 标点符号用法	(56)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62)
附录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65)
参考文献	(74)

第一章

职业道德

第一节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一、道德

道德是一个庞大的体系，职业道德是这个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是社会分工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因此，在学习职业道德之前，先要了解什么是道德。

1. 道德的内涵

中国古代最早的典籍中，“道”字很多。“道”原指道路，后引申为事物发展变化的规律或规则；“德”，是人们对“道”认识的所得，把道德二字连用，开始于春秋战国时期的一些书中。比如荀子曾说：“故学至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这句话的意思是说，礼是做人的规矩，一个人学习了礼并按照它的要求去做，就具备了最高道德。

“道德”一词在今天具有丰富的含义。它是指人与人、个体与集体、个人与社会、人对待自然的行为规范的总和；是一定社会用以调整人与人之间以及个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准则和规范。它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惯、教育示范和内心信念来评价和影响人们的各种活动，对社会生活起约束作用。同时，道德也是用来评价人们思想言行、善恶荣辱以及个人思想品质和修养境界等的标准。从某种意义上说，道德就是讲人的行为“应该”怎样和“不应该”怎样的问题。

2. 道德是做人的根本

人的一生中最重要的是两件事：学做人，学做事。

我国古代许多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都十分重视做人的重要意义。他们认为，做人最重要的就是以德为先，道德是做人的根本，道德统率人的才智。而所谓“才智”，指的是文化科学技术知识。学习文化科学技术，是富国强民的关键，一刻都不能放松。有德之人掌握文化科学技术可以造福于人类，无德之人掌握文化科学技术则可能会对人类社会的安全产生巨大的危害。由此可见道德对做人、做事、成才是极其重要的。在我国现实生活中，道德对人生发展和事业的进步起巨大作用的例子不胜枚举。

外国一些思想家也十分重视道德对做人的重要性。英国哲学家罗吉尔·培根说：“德行使心灵明晰，使人不但能更易了解德行，而且也更易了解科学的真理。”德国著名音乐家贝多芬根据自己的亲身经验说：“那些立身扬名出类拔萃的，他们所凭借的力量是德行，而这也正是我的力量。……把‘德性’教给你们的孩子，使人幸福的是德性而非金钱。这是我的经验之谈。”总之，他们都把道德看成是精神的力量和支柱、事业成功的基础和源泉。

然而在当前现实生活中，许多人比较重视学做事，而对学做人却不够重视。也许有的人会说，我做好了事就等于做好了人，持这种观点的人对做事还比较认真，而对做人就不怎么放在心上了。这种观点也使不少家长对自己孩子学知识、学技能等十分关心，认为这对孩子将来做事是十分必要的，特别是孩子学好先进的科学技术，对科技兴国、科教强国至关重要。但是，他们在教孩子学知识、学技能的同时，却往往忽视对孩子道德人格的培养。这种现象不能不引起社会的关注。

3. 道德和法律的区别与联系

人类社会要和谐有序地向前发展，需要一定的规矩、规则和标准。人类社会在其长期发展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两大规范：道德规范和法律规范。道德规范是做人的准则，规范个人行为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每个人都按道德规范去行事，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就会非常和谐、有序。相反，如果人们不按道德规范行事，人们的正常行为就会出现偏差，就会引发公民生活秩序和社会秩序的混乱。而当有人冲破了道德防线，做出严重危害他人与社会的犯罪行为时，为了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就要运用法律手段对其强行制裁和惩罚。

道德和法律在人们行为规范中的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道德和法律的产生、发展不同。道德要比法律的产生早得多，道德在原始社会就有了。而经过几十万年以后，社会发展到了阶级社会，社会分裂为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统治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建立了国家机器，才制定了法律。法律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因此，随着阶级的消亡、国家的消亡，法律也将消亡。但是，调整人们之间关系的道德却不仅永远不会消亡，反而会进一步加强。

第二，两者调控的力量不同。法律是由国家制定，并由国家强制执行的。国家为了强制执行法律，便设立了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国家强制机关，形成了一种威慑力量，对人们的社会关系和社会活动进行调控。也就是说，法律依靠的力量是国家政权机构。而道德则是依靠社会舆论的褒贬、人们的良心、教育感化、典型示范等唤起人们的知耻心，培养人们的道德责任感和善恶判断能力来进行调控的。舆论的指责和良心的审判，对生活在社会中的人来讲，其影响力也是相当大的。它往往能使违反道德规范的人坐卧不安、无地自容。道德就是通过这种有形无形的压力对一个人的品行产生极大的影响。

第三，道德和法律作用的范围不同。法律只干涉人们的违法行为，而道德对人们行为所干涉的范围则要广泛得多。也就是说，当人们的行为直接触犯到法律的时候，法律才会干涉；反之，法律就不能干涉。而此时，道德却能发挥作用。比如，有些人在公共场所不遵守公共秩序，随地吐痰、不讲卫生，乱抛纸屑；有的人去公园和游览场所不遵守社会公德，随意攀折果树花卉、踩踏草坪等。这些不道德的行为，法律无法干涉。

道德和法律虽有区别，但是，它们也有着十分紧密的关系。

首先，从道德和法律的作用来看，以德治国和依法治国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把

德治和法治结合起来,是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各国治国的一种普遍现象。我国社会主义的德治和法治结合,是把社会主义德治和社会主义法治结合起来。其次,从道德和法律的内容来看,二者有相互重叠的部分。我国社会主义的道德和法律相互重叠的地方就非常明显,也非常多。我国《宪法》中许多法律条文,同时又是人们所应遵守的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再次,道德和法律有相互转换、相互作用的关系。从道德和法的产生发展来看,奴隶社会刚出现时,有些法律规范就是从原始社会的道德习惯转化而来的;在现实生活中,这种互相转化的现象更为普遍。不仅如此,法律与道德还是相互作用,相互促进的。

二、职业道德

1. 职业道德的内涵和特征

所谓职业道德,是指从事一定职业劳动的人们,在特定的工作和劳动中以其内心信念和特殊社会手段来维系的,以善恶进行评价的心理意识、行为原则和行为规范的总和,它是人们在从事职业的过程中形成的一种内在的、非强制性的约束机制。

职业道德有三方面的特征:一是范围上的有限性。任何职业道德的适用范围都不是普遍的,而是特定的、有限的。二是内容上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由于职业分工有相对的稳定性,与其相适应的职业道德也就有较强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三是形式上的多样性。职业道德的形式,因行业而异。一般来说,有多少种不同的行业,就有多少种不同的职业道德。

2. 职业道德的重要性

(1) 职业道德与人自身的发展

1) 人的发展离不开职业。劳动创造了人,人必须依靠劳动才能维持自身的生存,职业是人谋生的手段。为了保证人们的物质生活资料,人们就必须进入一定的职业活动中去,因为只有从事一定的职业,才能获取赖以生存的物质资料。同时,职业活动也推动了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

在社会生活中,人们相互联系最重要的桥梁之一就是人们所从事的职业活动。职业活动是使人获得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因此,在社会生活中,人的职业生活越丰富越成功,对人的成长也就越有利。

2) 良好的职业道德是事业成功的保证。拥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是事业成功的保证。对劳动的认识、对劳动持什么态度以及在劳动中如何处理自己与同事、与领导、与单位的关系等都涉及职业道德问题。一个人若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他就会从劳动中体会到人生的乐趣,实现人生的价值,促进自身的发展。一个人的成功固然需要知识和智慧,然而对自己所从事的工作如果没有极大的热情,没有持之以恒、艰苦奋斗的敬业精神以及开拓创新的进取精神和冒险精神,即使再聪明的人也会与成功失之交臂。只有德才兼备才会畅行无阻。无论什么人,只要他想成就一定的事业,就离不开职业道德的帮助和支持。

3) 职业道德反映着人的整体道德素质。人的职业道德的提高有利于人的思想道德素质的全面提高。职业劳动不仅是一种生产经营的职业活动,也是一种能力、纪律和品格的训练。如果想成为一个品德高尚、受人尊敬而又感召力的人,那就必须不断地在职业劳动中锤炼自己。当一个人的职业道德水平在实际生活中有所提高的时候,这个人思想的整体水平也会得到很大的提高。

(2) 职业道德与企业的发展

1) 职业道德是增强企业凝聚力的手段。企业是具有社会性的组织,在企业内部存在着各种各样错综复杂的关系,既有企业所有者之间的关系、所有者与经营管理者之间的关

系，又有经营管理者之间的关系、经营管理者与工人之间的关系以及工人之间的关系等。这种种关系既有相互协调的一面，也有矛盾冲突的一面。不管这种矛盾与冲突是由什么原因导致的，如果解决不好都会削弱企业的凝聚力，都会对企业实现各个阶段的发展战略目标产生消极的影响，严重时，将使整个企业成为一盘散沙，导致企业的破产和倒闭。而职业道德是协调职工同事关系，使同事之间保持关系和谐、默契的法宝。这就要求企业所有的员工都有较高的职业道德，从大局出发，相互谅解，相互谦让，团结互助，共同协作，而不能意气用事，更不能互相拆台、勾心斗角。总之，要求员工必须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觉悟。

2) 职业道德可以提高企业的竞争力。竞争是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各经济行为主体为了某种经济利益，以获得生存和发展的需要而进行的相互追赶、争夺有利条件的优胜劣汰的运动过程。市场经济离不开市场，有市场就必然有竞争。随着新技术革命的到来、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增强和“买方市场”的出现，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越来越激烈，竞争的内容也由原来主要的产品成本竞争转向成本、质量、价格、服务、产品品牌和企业形象的综合竞争，竞争的范围也由国内竞争转向国际竞争。任何企业要想在竞争中获得生存和发展，就必须千方百计地提高自身的竞争力。而企业要提高竞争力，就必须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就必须不断革新工艺，改进设备，降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开发新产品；就必须不断完善企业形象，创造企业著名品牌。这些目标的实现，必须依赖于企业的广大员工，依赖于员工职业道德觉悟的提高。

第二节 职业守则

一、遵纪守法，保守秘密

1. 遵纪守法

所谓遵纪守法指的是每个从业人员都要遵守纪律和法律，尤其要遵守职业纪律和与职业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遵纪守法是对从业人员的基本要求，是职业活动正常进行的基本保证，也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它直接关系到企业的发展 and 个人的前途，关系到社会精神文明的进步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遵纪守法作为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一条重要规范，是对职业人员的基本要求。从业人员应培养法制观念，自觉遵纪守法，以保证社会活动有序进行，生产正常运转。

遵纪守法是从业人员的基本义务和必备素质。我国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首先要实现人的现代化，遵纪守法是现代人必备的素质。由于现代社会是法制社会，现代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人人必须遵纪守法，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一切活动。因此，每个从业人员要使自己具有现代人必备的素质必须不断加强法制观念，自觉遵纪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的基本义务，也是对每个从业人员的最基本要求。一个具有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劳动者，首先应该是一个奉公守法的公民。

2. 保守秘密

从事速录的人员应当充分认识保密工作的重要意义；明确新时期保密工作的特点；了

解速录工作中保密工作的范围和重点；熟悉保密法规和要求，从而自觉做好保密工作。

从保密工作涉及的具体内容来看，它包括文件保密、会议保密、新闻报道和出版保密、科技和涉外活动保密、办公自动化设备和通信设备、电讯设备保密及军事情报保密。

在一个单位中，速录人员通过参加会议、记录会议内容、文书处理和完成交办任务等工作程序，能够了解到各种各样的机密内容，所以速录员与保密有着必然的联系。从各种泄密、失密事件教训得出结论，速录人员必须从两个方面把住保密关：一是工作认真负责，严格按保密守则办事，不因个人过失，发生丢失机要文件或其他形式的泄密事件；二是要有高度警觉性，和别有用心刺探机密的行为做坚决斗争。

文件保密是速录人员最经常、最基本的工作内容，要做好保密工作，速录人员应该做到以下三点：一是要管好各自的“眼”“嘴”和“手”，做到不该看的不看，不该说的不说，手下要严、要细。不失密，不泄密。二是要把好文件的传阅关，要严格按照文件传阅的范围和途径传递文件，要控制传播范围不泛传，弄清对象不错传，控制传向不传丢。三是要把好文件的保管关，凡是接收的文件要认真登记，妥善管理，重要的和绝密的文件要送专门的机要部门管理，并放置于保险箱、保险柜、保密室中保存。速录人员必须具备严守机密的职业道德，自觉加强保密观念。要“守口如瓶”，不该知道的机密绝对不问，不该看的机密绝对不看，不该记的机密绝对不记。

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高新技术广泛应用于现代办公工作中，手段的现代化给窃密技术提供了可行性。计算机的信息贮存量大，机密也往往高度集中，加之网络技术的广泛应用，如不能采取有效的措施和建立严格的制度，就可能被“不法分子”轻而易举地窃走机密。速录人员对复印机、传真机、对讲机、无绳电话、有线或无线通信设备，各种录音机、录像机、摄像机、照相机等都要时刻加强保密安全检查，防止被监听、窃听。

二、实事求是，讲求时效

1. 实事求是

实事求是做人的一般准则，但对速录人员来说，由于他们具有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的特殊意义，能够直接对领导的工作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实事求是、忠诚老实成为速录人员必须具备的职业道德品质。这一道德品质实际包含两方面的内容：首先是在实际工作中处理任何问题必须尊重事实。无论是记录文件，还是记录会议内容都必须坚持端正思想、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夸大或缩小，不能添枝加叶，更不能隐瞒情况；其次是速录工作的各个环节都要求准确、如实地反映客观实际，从客观存在的事实出发。要敢于记录真话，反映情况要真实，不弄虚作假，要做到既报喜，又报忧。

2. 讲求时效

速录人员在工作中要讲求实效，不做表面文章。速录的工作任务一般都具有临时性、不定性和多发性，速录员（师）随时都有可能被分派到不同的地方做速录工作，因此，速录人员平时要注意时刻做好开始工作的准备，同时也要把速录时需要的工作设备准备好，一旦有任务，立刻出发。现场速录后，速录人员还可能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如整理速录材料、校对、打印等。而这些材料一般都需要尽快被整理出来，因此，速录人员的工作既繁忙又紧迫，这就要求速录人员能够统筹安排、讲求时效，及时完成各项速录及相关任务。

三、忠于职守，谦虚谨慎

1. 忠于职守

忠于职守，就是要求速录人员忠于速录这个特定的工作岗位，自觉履行速录员（师）

的各项职责，认真做好有关速录的各项工作。速录人员要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要热爱自己的本职工作；要把尽心尽责做好本职工作变为一种自觉的行为，具有从事速录职业的自豪感和荣誉感；要有职业的责任心和职业情感，要熟练掌握职业技能，热爱本职工作；要严格要求自己，把具有外在强制特征的职业纪律转化为自觉的内在要求，不以工作之便为自己或少数人谋利益，不搞行业不正之风。

2. 谦虚谨慎

谦虚谨慎，是速录人员应有的美德。速录人员不能因为在领导身边工作而自命不凡、自以为是，要平等地同各职能部门商讨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在工作中善于协调矛盾。在与同事打交道时，要满腔热情，态度和蔼，尊重对方，礼貌待人。在审核公文和处理公务等工作中，要虚心向有关部门请教。在记录、传达领导的指示和意见时，既要严肃认真，又要平和得体，掌握分寸。和同事们相处要注意平等待人，平易近人，切不可居高临下，盛气凌人。

四、团结互助，爱护设备

1. 团结互助

团结互助是处理从业人员之间和职业集体之间关系的重要道德规范，速录员（师）应顾全大局，与同事真诚相待，搞好部门之间、同事之间的团结协作关系，以实现共同发展。如果从业人员能够调节好职业内部人与人之间、部门与部门之间的关系，调节好职业集体之间的关系，就能具有良好的精神状态，心情舒畅，从而激发起巨大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同心同德，努力工作。相反，在集体劳动和现代化社会生产条件下，如果缺乏维系从业人员之间、职业集体之间的道德力量，职业内部不讲团结，缺少友爱，就必然会影响从业人员的情绪，导致纪律松懈，人心涣散，企业内部无序混乱。如果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浪费在内耗上，不仅企业工作受到影响，个人也将一事无成。俗话说：“三人同心，其利断金。”这也表明，自古以来，人们就认识到团结协作，互相友爱的重要性。在现代社会生产的条件下，要使社会生产的有机整体正常运转，同样也必须发挥团结互助的职业道德作用，调节各单位之间、个人与个人之间、个人与集体之间的关系，促使大家为着共同的工作目标，形成凝聚力，团结一致、紧密配合、相互支持、协同劳动，完成工作任务。

加强协作，作为团结互助道德规范的一项基本要求，是指在职业活动中，为了协调从业人员之间，包括工序之间、工种之间、岗位之间、部门之间的关系，完成职业工作任务，彼此之间互相帮助、互相支持、密切配合，搞好协作。同时，还要克服不顾别人困难的本位主义、个人主义倾向，反对损人利己，弄虚作假的恶劣行为。

2. 爱护设备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进步，特别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微电子技术、光技术、文字信息技术、显示打印技术、网络技术、多媒体技术等高新技术的迅速发展和应用，形成了高度自动化的现代办公设备系列，使办公方式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现在的办公室已成为人们操纵各类现代办公设备，汇集和处理各类信息，形成和发布决策、命令的基地，而随着科技发展，各种新功能、新式样的办公设备还在不断涌现。如微机、速录机、传真机、复印机、打印机、数码速印机、电话机、手机、扫描仪、数码照相机等，速录人员在日常工作中经常要用到这些设备，如果不知道如何维护这些现代办公设备，一旦办公设备损坏，就会极大地影响到工作效率。因此，速录人员要不断学习，掌握各种现代化办公设

备的保养和维修知识,帮助自己正确运用现代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五、爱岗敬业,无私奉献

1. 爱岗敬业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指出,爱岗敬业是全社会大力提倡的职业道德行为准则,是国家对人们职业行为的共同要求,是每位从事速录的人员应当遵守的共同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作为最基本的职业道德规范,是对人们工作态度的一种普遍要求。爱岗就是热爱自己的本职工作,敬业就是要用一种恭敬严肃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敬业可分为两个层次,即功利的层次和道德的层次。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许多人是带着挣钱养家、发财致富的目的从事自己工作的。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敬业和自身的经济利益相联系,敬业就带有了功利的性质。社会主义职业道德所提倡的敬业,则有着更为丰富的内容。投身于社会主义事业,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中去,是爱岗敬业的最高要求。

敬业和爱岗是相互联系的。俗话说:热爱是最好的老师。人只有对自己的工作注入无限热爱,才能做好本职工作,敬业也才有了心理基础和依托。因此可以说,爱岗是敬业的感情铺垫,敬业是爱岗的逻辑推演。劳动者素质是一个多内容、多层次的系统结构,主要包括职业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包含的内容也很多。其中,爱岗敬业的职业态度和职业精神就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内容。目前,国内外许多现代化企业都把对员工进行爱岗敬业教育作为企业的一项重要工作来做。这不仅能合理开发企业人力资源,还会大大提高企业在市场中的总体竞争能力。

2. 无私奉献

埋头苦干,任劳任怨,甘当无名英雄,就是要求速录人员勤奋努力,不计较个人得失,无私奉献。速录工作的性质决定其工作主要是实干。因此,速录人员在具体而紧张的工作中,要密切联系实际和群众,要有吃苦耐劳甚至委曲求全的精神。

速录工作繁杂而具体,而且要求十分严格,时效性很强,突击任务较多。速录人员经常加班加点,甚至节假日也不休息,在个人爱好、生活等方面要做出很多牺牲。速录工作又多是默默无闻、鲜为人知的工作。速录工作是为领导工作服务的,所以速录工作的劳动成果大多是通过领导机关、领导同志的工作成绩体现出来的。速录人员只能是“幕后英雄”,出了差错还要挨批评或承担责任。速录工作的这种特殊性,决定了速录人员要有任劳任怨,无私奉献的工作态度。

六、服务热情,尊重知识产权

1. 服务热情

速录人员要把为领导服务,为本单位各职能部门服务,为大家服务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速录人员就是要通过上述“三服务”来体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三服务”是新时期对速录人员工作的客观要求。不管遇到什么样的速录工作任务都要认真对待,热情服务,做到不推辞、不应付。

2. 尊重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是指公民、法人对自己的创造性的智力活动成果依法享有包括人身权利和财产在内的民事权利。一般来说,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发现权以及其他科技成果奖等。

著作权是指作者对自己的文学、艺术和科学创作作品依法享有的人身权和财产权的民

事权利。著作权属于绝对权，只有著作权人可依法对自己的作品行使发表、使用、修改等权利，任何人未经著作权人同意，擅自发表、利用、篡改著作权人作品的行为，都属于侵犯著作权的行为，应承担法律责任，但为了公共利益，我国著作权法同时对著作权某些权利予以限制，以保护合理利用人的权益。

专利权是指专利权人对其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依法享有的专有权，即独占权。专利权的基本特征取决于客体专利的排他性和垄断性。专利权人对发明创造依法享有专利权，即在法定期限内独占制造、使用、销售其专利产品和使用其专利方法的权利。

商标主要是用来区别一个商品生产者或经营者的商品和其他生产者或经营者的商品的一种标记。商标权是商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注册的商标享有的专用权。经商标局核准注册的商标为注册商标，包括商品商标、服务商标和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商标注册人享有商标专用权，受法律保护。商标被称为“无声的推销员”，它对商品生产和商品销售以及在开拓市场上起着重要的作用。因此，保护商标权，对于促使生产者经营，保证商品质量和维护商标信誉，保障消费者的利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

作为新时代的从业人员，速录人员应该了解知识产权的内容，做到尊重别人的知识产权，不侵犯别人的知识产权。同时也要具有保护自己知识产权的意识。

七、钻研业务，不断创新

1. 钻研业务

从事速录工作的人员，要具备一定的素质。所谓素质，是指一个人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知识技能等方面所具有的一种综合水平。这种综合水平是必须经过刻苦学习、严格训练和培养才能达到的。作为新时期的速录人员，这种素质要求显得更严格、更全面，甚至更苛刻一些。是否具有良好的素质，对于做好速录工作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也是评价一位速录人员是否称职的基本依据。速录工作涉及面广，要求速录人员有尽可能广博的知识。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突飞猛进，知识更新速度加快，因此，速录人员应该具有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和多种能力。

从发展的角度看，新时期的速录人员，必须了解与速录工作有直接或间接关系领域中取得的新成果，才能更好地掌握速录工作的各项技能。根据需要，速录人员首先要掌握一些能大大提高工作效率的技术，学习掌握与速录有关的各种现代化设备的操作使用方法，如计算机技术，复印缩微技术，录音录像和摄影技术，速记、速录和编辑技术，维护和保养办公设备技术等。这些技术都需要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工作的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学习和提高。

速录人员不具备过硬的职业技能是不能胜任工作的。而职业技能的获得，只有两种途径：一是学习专业知识，二是在实践中综合运用知识以促成知识向能力转化。能力是在知识的基础上形成的，没有知识的能力是低层次的能力。但是，书本知识若不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就只能是僵死的知识。因此，速录人员一定要善于将所学的知识综合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在工作中学习，在实践中锻炼，以此不断地增长职业技能。

2. 不断创新

创新是指人们为了发展的需要，运用已知的信息，不断突破常规，发现或产生某种新颖、独特的、有社会价值的新事物、新思想的活动。创新的本质是突破，即突破旧的思维定势，旧的常规戒律。它追求的是“新异”“独特”“最佳”“强势”，并必须有益于人类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对于创新主体来讲，应具有思想解放、头脑灵活、敢于批评、勇于挑

战的开拓精神。因此创新与开拓紧紧相连。

面对 21 世纪加快发展的新形势，速录人员转变观念，强化勇于创新意识尤为重要。长期以来，速记、速录队伍形成了严守纪律、埋头苦干、不计名利、默默奉献的优良作风，这是应该继承和发扬的。但也应该看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激烈竞争以及经济全球化势不可挡的形势下，有许多新情况需要了解；有许多新问题需要研究；有许多新经验需要总结。如果速录人员还停留在只知抄抄写写，谨言慎行，就无法跟上时代的发展。现代社会要求速录人员必须转变观念、解放思想，跳出传统的思维方式和工作方式的束缚。变领导分配工作的被动服务为积极替领导出主意、想对策的主动服务；变按部就班为大胆开拓、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努力提高速录工作水平，为领导决策提供良好服务。

第一节 速录基础知识

一、速录的基础知识

1. 速录的概念、产生和发展

(1) 速录的概念

速录是一种运用速录机设备，从事语音信息实时采集并生成电子文本的技术。它可以将中文有声信息及相关无声信息电子文档化，是语文应用工具和中文信息处理现代化的重要手段，速录技术的应用是科学技术和信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也体现出人们快速获取、处理中文信息的内在需求。

速录是一种创造性劳动，主要解决从语音信息到文字信息的实时转化，它虽然要遵循有文必录的原则，但并不是对语言信息一一对应地机械照搬，而是一个再创造的过程，是对语义的再创作，需要在对语音信息进行实时记录的同时进行分析、过滤、整理，与此同时，还要对无声信息如眼神、手势、动作、服饰、场景等进行实时记录。

(2) 速录的基本过程

速录的基本过程是：信息收集→编码输入→文档输出。从形式上看，其过程将语言或文字信息通过人的感官接收，经过大脑的分析整理，随之双手操作速录机键盘以速录编码方式记录，并通过电子计算机进行编译处理，最后以电子文档的形式输出。

1) 信息收集。信息收集一般指对有声语言和无声语言的收集，有声语言是速录信息收集的最基本内容，信息收集准确性取决于准确把握语音特点和规律、实时采集语音信息，从而完整记录语言内容。

此外，还包括非语言信息的收集，如时间、地点、场景及体态语等，以使收集的语言信息更加真实、准确、生动、形象。

2) 编码输入。速录工作人员对语言或文字源信息进行整理加工后，形成待输入的完整语句，通过速录设备以速录编码的方式存储和输入计算机，计算机将其转换成可识别处

理的中文电子文档，从而完成编码输入过程。

3) 文档输出。输入完成后，一是可以根据即打即校的结果即时输出电子文档，二是速录工作人员根据原始记录和追忆，对记录内容所形成的中文电子文档进行字词、语句、标点、版面格式调整校对后，即可打印输出。

(3) 速录的产生和发展

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为中文信息处理带来了极大的便利。汉字的计算机输入已经成为人们进行中文信息处理的最普遍的方式，在通用键盘上输入汉字的难题早已解决。但是，这些输入方法都是基于通用键盘所进行的，从录入速度上讲，这仅适合于将书面文字信息输入计算机，即通常所指的“看打”。而由于受击键频率和编码方案的制约，一般很难实现语言信息的实时输入，即通常所说的“听打”。

1994年春，专用键盘速录机设备——亚伟中文速录机的研制成功，标志着速录技术的诞生。它以汉语拼音为基础，采用双手多键并击方法，大大提高了击打速度，特别是听打能与语言同步，一般达到平均180字/分以上，从而解决了汉语听打输入的难题，填补了我国计算机电子速录技术的空白，使中文信息处理产生了质的飞跃。中文速录机现已广泛应用于新闻发布会、听证会、论坛、展会、磋商会、高峰会等大型会议记录、庭审记录、仲裁记录、电视字幕制作（场记）及记者采访中。尤其值得特别指出的是，速录技术的应用创生了“网上同步文字直播”新方式，为“第四媒体”插上飞翔的翅膀。应用速录技术播发新闻成为各大网站、报纸抢发新闻的最有利的工具。

从此，社会上出现了一大批从事速录工作的职业群体，“速录师”的概念和职业由此而诞生了。

2. 速录师的职业特点及从业要求

1994年我国著名速记学专家唐亚伟教授领导的科研小组，将速记技术由传统的手写符号方式发展为以专用键盘速录机设备和计算机智能技术有机结合为特征的速录方式，并由此衍生出了代表先进速记技能的一个新的职业——速录师。

(1) 职业特点

1) 技能性强。速录职业是一项高速处理汉语和汉字信息的工作。它要求从业人员有较高的听辨能力、反应敏捷和双手操作的协调性；从业人员要接受一定时间的专业强化训练，同时还要有实践经验的积累，才能较好的适应实际工作的需要。

2) 技术含量高。速录技术集中了计算机技术、人工智能和速录设备等技术，曾被列为'96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技术含量高。

3) 综合素质要求高。速录职业从其工作的领域和对象来看，要求从业人员要有较高的职业道德水准和文化素养，要掌握汉语语文知识、公文写作知识，了解外语，熟悉方言及多领域的专业术语等，同时还要有较强的学习能力。

4) 服务性强。速录人员多工作于文化、艺术、宗教等领域，而且常常直接服务于社会的各决策层，工作时效性强，这就要求速录人员在有较强的速录能力的同时，还要有很强的服务意识。

5) 保密性强。速录人员常常直接工作或服务于社会的各决策层，由于他们涉密机会多和涉密级别高，因此，要求速录人员要有相关的保密知识和很强的保密意识。

(2) 从业要求

速录师在速录工作中要保证“三高”，即“高速度、高效率、高准确率”，因此，一名